

#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參加學術會議補助辦法

101 年 4 月 20 日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依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論文發表獎勵及參加學術會議補助辦法」第四條第四款，特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凡參加國內學術研究會議並發表論文者，可補助註冊費(或報名費)及差旅費，且每人於每會計年度至多以補助一次為原則，上限為 3,000 元。
- 第三條 本補助需以通識教育中心所屬單位之第一作者且口頭報告者為限。
- 第四條 凡出席會議者，應於會議一週前檢附出席會議之證明文件一份，依行政程序提出申請，由校長核可。
- 第五條 本辦法經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